

枣庄市人民代表大会成立65周年

诚信立业惠民生 履职尽责显担当

——记省、市人大代表，滕州市嘉誉公司总经理张民

本报记者 刘一单 通讯员 魏朝廷 朱建国

在鲁南大地的商贸版图上，滕州市嘉誉国际商贸城的招牌格外醒目。作为“江北最大、全国一流”的干杂海货调味品专业市场，这里日均车流超千辆、年交易额突破百亿元，产品从山东滕州的仓库走向欧洲、美国、日本、越南、韩国、印尼、朝鲜等多个国家和地区，成为我市干杂海货市场的一张亮丽名片。而这一切的背后，离不开省、市多届人大代表，滕州市嘉誉公司总经理张民二十余年的坚守与耕耘。

市场稳则站得稳。作为公司带头人，他南下浙江、福建，北上东北三省，大力宣传嘉誉国际商贸城的市场环境与发展潜力，诚邀外地经营户实地考察、投资兴业，成功吸引东北、广东、四川、安徽、福建、浙江、河南等地区一大批客商落户滕州，让嘉誉真正成为辐射江北、影响全国的国际干杂海货商贸城。

“市场做得再大，根也得扎在‘为民’里。”作为连续多届省、市人大代表，张民始终把广泛听取民声、反映民意作为履职核心，围绕市场流通、食品安全、市场消防等群众关心的热点问题，深入调查研究、多方收集意见。他提出的《关于增加滕州市药食同源产品种类的建议》《关于加强滕州市公共保税仓库区域优势的建议》《关于大力发展滕州干杂海货产业集群的建议》《关于加强

老旧小区消防管理工作的建议》等多项建议，因贴合实际、靶向精准被省市采纳，有效解决了一批群众生产生活中的实际问题。

为实现内外贸易共同发展，张民积极推进公共保税仓库建设，牵头投资26亿元实施省“十四五”重点项目——干杂海货精品市场暨保税仓库物流建设项目，让干杂海货成为我市在全国乃至全球批发市场中的一张亮丽名片。如今，嘉誉公司已成功入选商务部重点联系商品市场单位，获评中国社会科学院“中国商品市场综合百强”，并获山东省发改委、商务厅等八个部门联合授予的“山东省商品市场转型升级示范基地”称号。

从“小商户”到“大市场掌舵人”，从“创业者”到“百姓代言人”，张民的二十余年，是枣庄商贸业升级的缩影，也

是人大代表履职为民的生动实践。他始终牢记“人民选我当代表、我当代表为人民”的职责使命，在带领企业发展的同时，主动履行社会责任，为群众排忧解难。嘉誉公司每年固定捐款10万元，累计为慈善助学、抗震救灾、扶贫济困和修路架桥、农村饮水等工程捐款捐物约300万元。

凭借实干担当，张民先后获枣庄市委、市政府嘉奖，荣获五一劳动奖章，被评为山东省优秀人大代表、全国商品交易市场先进人物、山东省诚信建设示范企业领军人物、中国优秀民营企业企业家等。在枣庄市人民代表大会成立65周年之际，张民表示：“既要让市场生意更红火，也要让百姓享受到更安全、更便捷的消费服务——这是企业家的本分，更是人大代表的责任。”

冬季蔬果管护忙 温室大棚春意浓

近日，山亭区果蔬大棚内春意盎然，农民们忙着管护、采收蔬菜和水果，一片繁忙景象。

图为：徐庄镇农民在大棚内管护水果辣椒。（李宗宪 李刚 摄）



坚持党建引领 凝聚发展力量

实施“四项行动”推动“双报到”走深走实

市检察院以党建融合助力基层治理提质增效

近年来，市检察院持续深化全体党员进社区报到共建工作，实施“联学、服务、普法、育人”四项行动，用心用情开展工作，做实做优共建工作，推动机关党建融入社区党建、助力基层治理，促进“双报到”工作和机关党建提质增效。通过扎实开展共建活动，党员干警思想理论水平和群众工作能力得到锻炼，基层党组织建设持续加强，社区治理体系进一步完善。

十大精神、中央八项规定精神等内容进行研讨交流。通过多角度、多层面的思想碰撞，双方互学互鉴，共同提升理论素养和解决实际问题的能力。

实施服务行动，铸造民心工程。组织党员干警常态化参与社区环境卫生整治、节能宣传等志愿服务。第四党支部在走访调研锦绣园社区后，结合检察职能，精心制作“法律服务联系卡”发放至居民手中，提供全天候法律咨询，将检察服务延伸至群众“家门口”。截至目前，已累计提供合同纠纷等各类法律咨询25人次，开展现场法治宣讲15场，受众300余人，切实将矛盾纠纷化解在基层。

实施普法行动，铸造平安社区。开展“送法进社区”系列活动，印制并发放《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等宣传资料千余份。青年干警走进社区，以趣味互动形式开展防范电信诈骗宣传。每年联合公安机关，通过发放普法资料、展示案例展板、现场以案释法等方式，深入宣传《反有组织犯罪法》、反诈反诈、禁毒知识及“检护民生”专项行动，引导群众增强防范意识，积极参与常态化扫黑除恶，共建平安法治社区。

实施育人行动，铸造幸福社区。针对家庭教育中的薄弱环节，市检察院推出“检社携手·温暖百家”系列项目，邀请

专业教师在寒暑假开设青少年成长教育专题讲座。课程结合真实案例，剖析问题根源，传授教育方法，通过互动交流为家长答疑解惑。活动开展以来，已吸引百余名家长和学生参与，有效帮助家庭改善教育理念、提升亲子关系，为构建幸福社区、促进社会和谐注入检察力量。

枣庄市检察院通过“四项行动”推动“双报到”工作落地见效，不仅增强了机关党建的活力与实效，也提升了社区治理的规范化、法治化水平，实现了党建与业务、机关与基层的良性互动与共同发展。（记者 冯克宁 通讯员 李晓波 刘帆）

深化移风易俗 倡树文明新风

永安镇聚焦民生小事 夯实幸福根基

年来送去关怀与温暖、落实健康服务。同时，李庄村针对村里困难老人，发放米面油等生活必需品，并对孤寡老人的庭院及室内外环境卫生进行了彻底清理，为老人

创造一个干净、整洁、卫生的生活环境。为让村内青少年儿童养成爱读书的好习惯，李庄村陈列出适合青少年儿童阅读的书籍，定期开展主题阅读活动，培养孩子

们的阅读兴趣，激发读书学习的热情。针对村内房前屋后垃圾乱堆乱放、闲置宅基地杂草丛生等突出问题，李庄村组织志愿者开展了人居环境集中清理行动。整治过程中，志愿者清理了多处垃圾堆积点，对公共活动区域进行深度清理，传播了良好文明风尚，打造和谐文明的宜居环境。（记者 张琛）

工伤知识快问快答

工伤职工劳动能力鉴定需要携带的哪些材料，注意哪些事情？

需要携带的材料包括：1.劳动能力鉴定申请表；2.县级以上医疗机构出具的有效诊断证明原件；3.按照医疗机构病历管理规定复印或者复制的检查、检验报告等完整有效的病历材料；患职业病的，提供有效的职业病诊断证明书或职业病诊断鉴定书；4.《认定工伤决定书》（内部共享）；5.工伤职工的居民身份证或者社会保障卡等其他有效身份证明；用人单位委托代理人提出劳动能力鉴定申请的，应当提交单位委托书及代理人身份证明；近亲属代表职工提出劳动能力鉴定申请，应当提交有效近亲属关系证明及身份证明；6.复查鉴定（工伤职工伤残情况发生变化，且上次鉴定满1年的可申请）的，提交劳动能力鉴定委员会曾经作出的全部劳动能力鉴定结论书（内部共享）。认为伤情加重的，应当提交近期的有效诊断证明、按照医疗机构病历管理规定复印或者复制的检查、检验报告等完整病历材料。

工伤职工申请劳动能力鉴定的，还须注意以下事项：

- 1.申请伤残等级初次鉴定的，需伤情相对稳定或停工留薪期满后；
- 2.劳动能力伤残等级鉴定结论作出之日起1年后，工伤职工或其近亲属、所在单位或经办机构认为伤残情况发生变化的，可申请劳动能力复查鉴定；
- 3.职工伤情不稳定，经单位同意，可由单位在停工留薪期满前申请延长停工留薪期。单位申请延长停工留薪期的，还需提交协议医疗机构出具的假期证明；
- 4.请将鉴定申请表按照表格提示填写完整。为方便送达鉴定结论书，请填写工伤职工及用人单位的联系电话和地址。请在鉴定申请表中写明申请事项，比如：申请辅助器具的，请注明辅助器具名称及编号；申请因果关系的，请注明与工伤有因果关系的疾病名称等。

职工在工作中发生急性中毒，是否可以提出工伤认定申请？

根据《山东省工伤认定规程》（鲁人社规〔2024〕5

工伤预防 守护安康

枣庄市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

《枣庄市中小学校幼儿园周边环境管理条例》颁布新闻发布会举行

本报讯 12月10日，《枣庄市中小学校幼儿园周边环境管理条例》颁布新闻发布会举行。市人大常委会副主任孙恒出席并致辞。

孙恒指出，制定《枣庄市中小学校幼儿园周边环境管理条例》（以下简称《条例》）是落实党中央决策部署、及时回应社会关切的重要举措，是运用法治手段改善学校周边环境的迫切需要，是全面加强学校周边环境管理的现实要求，对于改善我市学校周边环境具有重要意义。《条例》共六章四十三条，主要包括总则、安全环境、市容环境、人文环境、法律责任、附则。通过明确政府、部门、学校、监护人、经营业户等各方责任，规范学校周边安全管理，构建了更加明晰、立体的学校周边环境治理体系，推动学校周边环境持续优化，切实守护师生安全、维护社会和谐稳定。教育部门、公安部门、行政审批服务部门、城市管理部门等各部门必须树立“一盘棋”思想，抓好《条例》的贯彻执行，强化协调联动，形成齐抓共管强大合力，共同筑牢学校安全屏障。（记者 杨晓斐）

2025年“枣慈留香·温暖工程”助学行动捐助仪式举行

本报市中讯 12月10日，2025年“枣慈留香·温暖工程”助学行动捐助仪式举行。副市长、市中华职教社主任刘吉忠出席并讲话。

捐助仪式向枣庄应用技术职业学院、枣庄技师学院、枣庄工商学校、枣庄机电工业学校、枣庄交通旅游学校等5所受助院校代表发放助学金25万元，捐赠图书170余册，并为枣庄应用技术职业学院“社员之家”揭牌。

刘吉忠强调，全市各级要进一步汇聚社会力量，推动资源共享，不断扩大“温暖工程”覆盖面，为增进民生福祉贡献力量。各职业院校要坚守立德树人初心，加强对困难学生的关怀扶持，着力提升人才培养质量。受助学子要珍惜关爱、砥砺奋进，努力成长为大国工匠、优秀技术人才。（记者 李鲁）

我市2025年高校无偿献血集中宣传动员会召开

本报讯 12月10日，全市高校无偿献血集中宣传动员会在枣庄学院新城区崇德楼报告厅隆重举行。

动员会上，枣庄学院无偿献血志愿者代表作了发言，枣庄学院志愿者代表宣读了无偿献血倡议书。会议指出，无偿献血是挽救生命、传递爱心的崇高善举，是城市文明进步的重要标志。近年来我市在无偿献血工作中取得了显著成效，特别是驻枣高校师生在保障临床用血、弘扬文明新风方面作出的重要贡献。

会议强调，当前我市临床用血需求持续增长，季节性、结构性短缺问题依然存在，血液供应保障任务艰巨。面对新形势、新挑战，各级各有关部门必须紧紧围绕“保供应、保安全、保质量、保服务”的总体目标，不断完善协同工作机制。各驻枣高校和技工院校要将无偿献血工作纳入学校重点任务，积极探索具有本校特色的无偿献血常态化工作机制。要建立表彰激励机制，将无偿献血纳入学生综合素质评价、文明校园创建和青年荣誉体系，大力营造“献血光荣、奉献可敬”的浓厚校园氛围。

随后，无偿献血活动同步在校园献血车及临时采血点有序开展。师生们在工作人员引导下，井然有序地完成信息登记、健康体检、血液初筛、采血捐献等流程。（记者 田坤）

市关工委推荐项目获2025年山东省志愿服务项目大赛银奖

本报讯 近日，2025年山东省志愿服务项目大赛圆满收官，由关工委指导推荐，枣庄市关工委指导的“榴花护航”计划——边缘青少年家校社回归志愿服务项目荣获银奖。

“榴花护航”计划——边缘青少年家校社回归志愿服务项目锚定困境留守儿童“缺爱、缺助、缺保护”的现实困境，组建专业化服务矩阵，汇聚723名志愿者、28名心理咨询师、9名社工师组成核心力量，创新构建“家庭回归—校园回归—社会回归”三阶回归赋能体系，有效破解传统帮扶碎片化、同质化难题，让困境留守儿童在精准帮扶中感受温暖、收获成长。经过3年多的持续护航，为97个孩子解决了户籍、住房等生存问题，孩子的心理健康程度、法治意识和自我保护能力得到了有效提升，遭遇校园欺凌率得到了大幅下降，17个曾经濒临辍学的孩子走进了重点高中的大门。

近年来，市关工委针对特殊青少年群体，加强关爱团队建设，从思想引领、生活帮扶、心理疏导、家校社共育等方面入手，不断强化“五老”关爱帮扶力度和成效。市“五老”关爱指导团、榴花困境留守儿童关爱志愿服务团直接帮扶困境儿童310余人，举办留守儿童假日成长营5期；全市各级关工委开展了“关爱助学”活动，今年共筹资124.12万元，帮助588名困难学生圆梦大学校园。（记者 任翔）



交通安全培训进校园

近日，由薛城区教体局、区交通管理大队共同举办的“文明交通 礼让天下”交通安全培训现场会在枣庄市第二十九中学举行。此次培训会通过“理论讲解、案例警示、互动问答、实操体验”全方位的培训模式，让与会师生系统掌握了交通安全核心知识和应急避险技巧的同时，有效纠正了日常出行中的不良习惯，并全面提升了师生交通安全意识与自我防护能力，为冬季校园交通安全拧紧“安全阀”。（单强 闫彤 刘道兵 摄）

坚持节水优先 促进高质量发展